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 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告全部 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IADING INTERNATIONAL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嘉 鼎 國 際 集 團 控 股 有 限 公 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8153**)

完成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五日及二十六日之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配售事項。除另有述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 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配售事項所有先決條件均告達成,而配售事項已於二零二五年十月十五日完成,並已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均為獨立第三方)配發及發行3,851,686股新股份。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約2.9百萬港元將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

承董事會命 嘉鼎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陳達年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達年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呂志堅先生、單 浩銓先生及李曉華女士。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所有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之日起計最少一連七日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內刊登。本公告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jiadingint.com。